

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我们对拟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提前进行了审阅，并对公司提供的基本情况材料进行了认真、全面的审查后，对该事项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一、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21 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2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1、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主要涉及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向参股公司采购缝纫机及零部件，向其他关联方销售缝纫机及裁床等，属于公司常规性交易，交易定价公开公正、公平合理，交易资料齐备，交易程序公开透明，未发生重大违约对公司产生的重大风险，公司未因此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

2、公司预计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主要涉及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主要涉及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向关联方销售缝纫机及裁床、采购缝纫机零配件、租用关联方厂房等，属于公司常规性交易，交易定价公开公正、公平合理，交易资料齐备，交易程序公开透明，未发生重大违约对

公司产生的重大风险，公司未因此对关联方产生重大依赖。

我们同意将公司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 2022 年度经常性关联交易额度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出席会议和表决该议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陈威如、王 茁、谢获宝

2022年4月11日